



处州文化 与地方文献

吕鸿◎编著



浙江大学出版社
ZHEJIANG UNIVERSITY PRESS

处州文化与地方文献

吕 鸿 编著



ZHEJIANG UNIVERSITY PRESS

浙江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处州文化与地方文献 / 吕鸿编著. —杭州: 浙江大学出版社, 2010. 9

ISBN 978-7-308-07949-5

I. ①处… II. ①吕… III. ①文化史—丽水市 IV.
①K295.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0)第 174932 号

处州文化与地方文献

吕 鸿 编著

责任编辑 石国华

封面设计 俞亚彤

出版发行 浙江大学出版社

(杭州市天目山路 148 号 邮政编码 310007)

(网址: <http://www.zjupress.com>)

排 版 星云光电图文制作工作室

印 刷 德清县第二印刷厂

开 本 710mm×1000mm 1/16

印 张 13.25

字 数 267 千字

版 次 2010 年 9 月第 1 版 2010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308-07949-5

定 价 23.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印装差错 负责调换

浙江大学出版社发行部邮购电话 (0571)88925591

前 言

传统文化是前人创造的物质文化和精神文化的总和。每个人的生活,都离不开传统文化,传统文化已经成为人们生活中不可缺少的部分。如游览观赏名胜古迹,欣赏民族艺术,了解民俗风情,传扬中华美德等。

人文精神的弘扬,并不是抽象的,她是民族和国家历史和文化的结晶。地方的文化复兴以及民族凝聚力的加强,不能离开地方优秀文化这个博大深厚的基础。这本教材是依据《国家“十一五”时期文化发展规划纲要》中提出的“未来五年,加强高等学校传统文化教学与研究基地建设”的精神而编写。目前有关地方文化和文献的综合性高校通识教材很少,本着为体现地方高校办学特色定位,本教材选择的内容是丽水区域千百年来积淀和一代代人创造的历史传统文化。作为一个具有悠久发展历史的地区,在文化累积和传承的过程中,以文字为载体的各类文献,一直扮演重要的角色。然而,前人的经验与成就,有许多是不见诸文献记载的。文献不足时,文化传统的认识与传递,就得通过遗存的文物古迹及口耳相传的方式来传承了。文明是人创造的,也是人来继承的。了解地方传统文化,才能主动去保护和传承。作为地方高校的社会学科教师,有责任将地方优秀文化向大学生们传授介绍,作为加强其文化素质教育和人文教育的一个方面。通过学习使学生受到正确世界观与方法论的陶冶,增强学生的民族意识与时代责任感。

本书内容涉及的时间,以民国(包括民国时期)为限。编者参考了众多古籍文献和现代有关丽水地方文化论著,汇集和整理了处州地方文化特色和相关资料。从历史和客观的角度,按照丽水市各县(区、市)顺序,逐章分“区域历史概况”、“地方特色文化”、“地方文献史料”三大部分内容具体介绍。用地方传统文化的基本精神将丽水地区各县(市)历史与文化遗产的素材统一起来,以实事求是的科学态度,具体形象又力求简明通俗;同时配有部分图片,图文并茂。本教材既有丽水历史文化的展现,又有相对应的地方文献史料的介绍,为读者开展学习和研究,对信息的查询和检索利用提供了一定的便利。

本教材由吕鸿担任主编。具体分工是：吕鸿负责设置全书的基本框架，确定基本内容，并承担编写第一章绪论、第二章处州文化与文献、第三章莲都篇、第十一章缙云篇的内容和三个附录，最后负责总纂、修改和定稿；刘克勤负责编写第八章松阳篇、第九章遂昌篇、第十章青田篇的内容；吴积累负责编写第六章庆元篇、第七章景宁篇的内容；余厚洪负责编写第四章云和篇、第五章龙泉篇的内容。

本书配选的图片，除少量是作者拍摄外，其余均来自丽水摄影名家的作品，以扩展读者的视野，同时为本书增添光彩。编写过程中得到丽水市及各县(市)文化局、旅游局、图书馆、档案馆等部门的大力支持，并得到编者学校领导和赵治中教授的关心。本教材的出版得到浙江大学出版社的大力支持。特此，向本书编写和出版过程中所有关心和支持者一并表示衷心的感谢！

由于编写时间所限，书中疏漏和不妥之处，敬请读者批评指正。

吕 鸿

2010年6月7日

目 录

第一章 绪论	(1)
第一节 文化概述	(1)
一、文化的涵义	(1)
二、文化的结构	(2)
三、传统文化及精神价值	(2)
第二节 地方文献概述	(3)
一、文献的概念、性质与特点	(3)
二、档案与文献	(4)
三、地方志书与文献	(5)
四、家谱与文献	(6)
第三节 地方文化与地方文献的关系	(8)
一、地方文化是地方文献产生的基础	(8)
二、地方文献对地方文化的作用	(9)
三、地方文献的利用与地方文化建设	(10)
第二章 处州文化与文献	(11)
第一节 处州历史概况	(11)
一、历史沿革	(11)
二、区域特色	(12)
三、处州古道	(15)
四、古代教育	(16)
第二节 处州文化概况	(19)
一、处州文化特征	(19)
二、处州文学与名人踪迹	(20)
三、文化遗产	(23)
四、处州方言与民间曲艺	(25)
第三节 处州风俗	(26)
一、岁时风俗	(26)
二、风味饮食	(27)

三、古民居建筑	(29)
第四节 处州地方文献	(30)
一、古籍文献	(30)
二、馆藏档案	(31)
三、地方志书与宗谱	(32)
第三章 莲都篇	(33)
第一节 莲都区概况	(33)
一、区域概况	(33)
二、环境与物产	(33)
三、人口、民族与宗教	(34)
四、教育	(35)
第二节 莲都文化遗产	(37)
一、非物质文化遗产	(37)
二、历史文化遗产	(40)
三、名胜古迹	(42)
第三节 地方文献	(46)
一、莲都籍文化名人及著作	(46)
二、馆藏文献	(47)
第四章 云和篇	(49)
第一节 云和县概况	(49)
一、区域概况	(49)
二、环境与物产	(49)
三、教育	(51)
第二节 云和特色文化	(53)
一、特色文化	(53)
二、文化遗产	(54)
第三节 地方文献	(58)
一、云和籍历代名人与著作	(58)
二、地方文献	(59)
第五章 龙泉篇	(61)
第一节 龙泉市概况	(61)
一、区域概况	(61)

二、环境与物产	(61)
三、教育	(63)
第二节 龙泉特色文化	(65)
一、青瓷文化	(65)
二、宝剑文化	(68)
三、文化名村	(69)
四、名胜古迹	(69)
第三节 文化遗产与文献	(70)
一、文化遗产	(70)
二、龙泉籍文化名人与著作	(74)
三、地方文献	(76)
 第六章 庆元篇	(79)
第一节 庆元县概况	(79)
一、区域概况	(79)
二、环境与物产	(80)
三、教育	(81)
第二节 庆元特色文化	(83)
一、香菇文化	(83)
二、廊桥文化	(87)
第三节 文化遗产与文献	(91)
一、文化遗产	(91)
二、庆元籍文化名人及著作	(93)
三、地方文献	(94)
 第七章 景宁篇	(96)
第一节 景宁县概况	(96)
一、区域概况	(96)
二、环境与物产	(96)
三、教育	(97)
第二节 畲族特色文化	(98)
一、景宁畲族历史	(98)
二、畲族民俗文化	(100)
三、畲族歌舞	(102)
第三节 文化遗产与文献	(103)

一、文化遗产	(103)
二、景宁籍文化名人及著作	(107)
三、地方文献	(108)
第八章 松阳篇	(110)
第一节 松阳县概况	(110)
一、区域概况	(110)
二、环境与物产	(110)
三、教育	(111)
第二节 松阳特色文化	(112)
一、古镇、古街、古民居	(112)
二、松阳高腔	(114)
第三节 文化遗产与文献	(115)
一、松阳籍文化名人及著作	(115)
二、文化遗产	(116)
三、地方文献	(117)
第九章 遂昌篇	(122)
第一节 遂昌县概况	(122)
一、区域概况	(122)
二、教育	(122)
第二节 遂昌特色文化	(124)
一、好川文化	(124)
二、黑陶文化	(125)
三、汤显祖与《牡丹亭》	(126)
四、竹炭文化	(127)
五、名胜古迹	(127)
第三节 文化遗产与文献	(128)
一、文化遗产	(128)
二、遂昌籍文化名人及著作	(130)
三、地方文献	(131)
第十章 青田篇	(135)
第一节 青田县概况	(135)
一、区域概况	(135)

二、环境与物产	(135)
三、教育	(136)
第二节 青田特色文化	(137)
一、华侨文化	(137)
二、石雕文化	(138)
三、刘基文化	(141)
四、名胜古迹	(142)
第三节 文化遗产与文献	(143)
一、文化遗产	(143)
二、青田籍文化名人及著作	(146)
三、地方文献	(147)
第十一章 缙云篇	(150)
第一节 缙云县概况	(150)
一、区域概况	(150)
二、环境与物产	(150)
三、教育	(151)
第二节 缙云特色文化	(152)
一、传统技艺	(152)
二、黄帝文化	(153)
三、仙都文化	(153)
四、名人踪迹	(154)
第三节 文化遗产与文献	(156)
一、文物遗产	(156)
二、非物质文化遗产	(158)
三、缙云籍文化名人及著作	(161)
四、地方文献	(164)
参考文献	(166)
附录一 丽水地方文献一览表	(168)
附录二 丽水非物质文化遗产一览表	(190)
附录三 丽水市、县档案馆民国档案馆藏一览表	(196)

第一章 绪 论

地方文化影响着区域百姓的过去、现在和将来。地方文化所蕴含的是代代相传的思维方式、价值观念、行动准则。地方文献,将区域民风、民俗和民间文化、手工技艺等,以普通百姓为主体的活动过程和思维记忆成果记录下来,并使之传诸后世,承担维护历史真实面貌和为社会文化发展提供文化资源的重任,在文化历史变迁中起到独特的凭证和参考作用,是地方文化传承的重要纽带。

地方文化一方面具有强烈的历史性、传承性,另一方面又具有鲜活的现实性、变异性,它无时无刻不在影响、制约着今天的人们,为我们开创新文化提供历史的根据和现实的基础。正因为如此,地方文化并非仅仅滞留于博物馆的陈列品和档案馆的案卷文献里,它还活跃在今天和未来的实践中,并在这种实践中不断丰富着地方文化建设。

第一节 文化概述

一、文化的涵义

文化是人类群体创造并共同享有的物质实体、价值观念、意义体系和行为方式,是人类群体的整个生活状态。

这个定义揭示了以下几方面的内容:

1. 文化是人类群体整个的生活方式和生活过程,主要成分是符号、价值和意义、社会规范。符号是指能够传递事物信息的一种标志,它在生活中代表一定的信息或意义;文化的存在取决于人类创造、使用符号的能力;价值观是人们评判日常生活中的事物与行为的标准,决定着社会中人们共有的区分是非的判断力;社会规范是特定环境下的行动指南,它影响着人们的心理、思维方式和价值取向、行动。

2. 文化的内隐部分为价值观和意义系统,外显形态为各种符号,这些符号主要体现为物质实体和行为方式。

3. 对整个人类来说文化是人的创造物,对于特定时间和空间的人而言,文化则是主要体现为既有的生存和发展框架。

4. 文化随着人类的群体的范围划分不同而体现出差异。

也有学者将文化概括为:文化是指人类所创造的精神财富,如文学、艺术、教育、科学等。有时文化也指文明。可见文化是一个非常广泛的概念,自20世纪初以来,不少哲学家、社会学家、历史学家和语言学家试图从各自学科的角度来界定文化的概念。然而,迄今为止仍没有获得一个公认的、令人满意的定义。据统计,有关“文化”的各种不同的定义至少有二百多种。

但是,对于文化的理解,我们可以把握以下几个基本方面:

1. 从广义来看,文化相对于自然而言,是人类创造的所有物质财富与精神财富的总和。

2. 从狭义而言,文化是一种精神与知识的形态,是人类精神生活、精神产品的总和,其中包括哲学、宗教、道德、法律、科技、教育、语言、文学、美术、音乐、舞蹈等。所以,文化是人类特有的,不断发展创新的符号世界、知识世界、精神世界。

3. 文化是一定民族、群体、社会的生活方式。它包括了一个民族、群体数百年积淀下来的习俗与生活样式。同时,作为一种生活方式,文化是活生生的、变化着的东西。

4. 文化最核心的内涵是价值观念。它是特定民族、阶级、群体所代表的理想、信念及价值观念。它是群体一代又一代生活方式彼此相传的核心。

二、文化的结构

文化的内部结构包括四个层次:物态文化、制度文化、行为文化、心态文化。

物态文化层是人类的物质生产活动方式和产品的总和,是可触知的具有物质实体的文化事物。

制度文化层是人类在社会实践中组建的各种社会行为规范。

行为文化层是人际交往中约定俗成的以礼俗、民俗、风俗等形态表现出来的行为模式。

心态文化层是人类在社会意识活动中孕育出来的价值观念、审美情趣、思维方式等主观因素,相当于通常所说的精神文化、社会意识等概念。这是文化的核心。

有些人类学家将文化分为三个层次:高级文化,包括哲学、文学、艺术、宗教等;大众文化,指习俗、仪式以及包括衣食住行、人际关系各方面的生活方式;深层文化,主要指价值观的美丑定义,时间取向、生活节奏、解决问题的方式以及与性别、阶层、职业、亲属关系相关的个人角色。高级文化和大众文化均植根于深层文化,而深层文化的某一概念又以一种习俗或生活方式反映在大众文化中,以一种艺术形式或文学主题反映在高级文化中。

三、传统文化及精神价值

传统文化是中国古圣先贤几千年经验、智慧的结晶,其核心就是道德教育。文

化的基本精神是文化发展过程中的内在动力,即是指导民族文化不断前进的基本思想。中国传统文化的基本精神就是中华民族在精神形态上的基本特点。中国的民族精神基本凝结于《周易大传》的两句名言之中,这就是:“天行健,君子以自强不息;地势坤,君子以厚德载物。”可以说,“自强不息厚德载物”是中国传统文化的基本精神。

在经济飞速发展的当今社会,传统文化的普及和复兴,必定会带来人际关系的和谐、社会的长治久安,社会的可持续地发展也就得以平稳实现。

第二节 地方文献概述

一、文献的概念、性质与特点

1. 文献的概念

“文献”一词,源于孔子的《论语·八佾》:“夏礼吾能言之,杞不足征也;殷礼吾能言之,宋不足征也;文献不足故也。足,则吾能征之矣。”

“文献”原指典籍与贤者(《辞海》)。朱熹亦注:“文,典籍也;献,贤也。”将“献”解释为“贤者”,即见识多、读书多、掌握典故多的人。

元代马端临在《文献通考》中给“文献”的定义是:引古今史谓之文,参以臣僚奏疏诸儒议论谓之献。这里的“文献”已经是介于文学资料与口头议论之间的概念了。

随着科技的发展,社会文明程度的提高,记录知识的载体、记录符号、记录状态、记录手段都发生了深刻的革命,“文献”的概念不断延伸,“文献”一词已被时代发展赋予更广泛的含义:文献是记录有知识的一切载体。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文献著录总则》中指出:文献囊括了普通图书、连续出版物、非书资料、古籍、档案、地图、乐谱等。

文献的记录、存储、积累功能和文献交流传递是文献的两个基本功能。文献记录与交流是人类文明的一种基础结构,其产生与发展不但使人类文化信息的脑外记忆存贮和交流成为可能与现实,而且用文献这种物化的文化信息形态直接介入交流活动本身,并与其他交流媒介相互作用,极大强化了人类交流活动的社会功能。

2. 地方文献的性质、特点

地方文献是一种以内容或形式上的地方区域特征作为反映对象,在查考与重复使用上具有资料价值,在记录方式及载体的表现上文献形式较为多元,在特定地域阶段性发展的反映上存有历史累积性的文献。

地方文献在区域性上有狭义与广义之分。狭义的地方文献,是指仅在内容特征上反映地方区域性的文献;广义的地方文献,是指除了在内容特征上,还在其他非内容的“本地”形式特征上反映地方区域性的文献,如本地(含籍贯)组织或个人撰写的文献,反映本地人物(包括原籍在本地的,或原籍虽不在本地但曾在本地任职、居住,并有影响的所谓“寓贤”)或组织情况的文献,本地采用出版等形式形成的文献等。

地方文献是有关地方的一切资料,表现于各种记载形式的,如图书、杂志、报纸、图片、照片、唱片、拓本、表格、传单、单据、文书、手稿、印模、簿籍等。凡有历史价值的,即“断简量篇”、“片纸只字”,也在收集之列。凡与“地方”有关的一切资料才可作为地方文献。其特点:

(1)地方文献内容的区域性。地方文献的内容带有鲜明的地方色彩,它所记载的是产生在某一区域范围之内的,或属于与某一区域有关的事件和现象。

(2)地方文献内容的资料性。资料性是指地方文献的内容广泛而丰富。地方文献是一种重要的情报源,因为它全面地反映了某一地区的政治、经济、科学技术、文化教育的概貌。

(3)地方文献内容的百科性。地方文献中的地方史、地方志、地方地理、地方档案、地方丛书、地方笔记杂著、地方专著、地方书目、地方年鉴等,内容涉及许多学科领域,从行政区划、行政管理、城市设计规划、社会经济、工农业生产、民风民俗、中外文化交流、旅游事业,到名胜古迹保护、地质资源普查等,内容丰富涉及面广。

二、档案与文献

1. 档案的定义

《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第2条规定:“本法所称的档案是过去和现在的国家机构、社会组织以及个人从事政治、军事、经济、科学、技术、文化、宗教等活动直接形成的对国家和社会有保存价值的各种文字、图表、声像等不同形式的历史记录。”

其定义的基本含义有四点:

(1)档案是政治、军事、经济、科学、技术、文化、宗教等活动的主体在特定社会活动中直接形成的,因而是原始的历史记录;

(2)并非所有的活动记录都能成为档案,它必须是具有查考与利用价值的;

(3)上述活动主体既有现在的,又有过去的,因而档案作为信息体系具有历史的累积性;

(4)在记录方式及载体上,档案的形式又是多元的。

地方档案机构的馆藏是一种对该区域自然与社会领域基本信息的原始反映,地方档案是一种具有多种记录方式及载体的、在地方区域性特征上又是具有历史累积性与查考利用价值的特定社会活动的历史记录。

2. 档案与文献的关系

地方文献与档案均为知识载体,都是人们在社会活动中形成的。文献囊括了图书、资料、古籍、档案等各种出版物的总和,文献与档案之间存在包含关系。档案是文献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文献的下位概念,同时或多或少地存在着并列或者交叉的关系。

在一定空间范围的自然环境、人文地理、历史发展、人物、工业、农业、城乡建设、经济、政治、法律、社会、文化、教育和艺术等地方基础信息的反映上,地方文献与档案各自都能形成相对独立的文献信息体系,它们在经济与社会特征、人文和文化传统的反映上都具有地方性、区域性这个共同的基本特征。同时在区域性的自然地理、生产与经济、历史与政治、文化与艺术等内容的查考上,地方文献与档案在文献利用上都具有重复使用的价值,因而“备以查考”又成了它们共同的文献基本特征。

档案与文献之间的差异主要有:一是档案的本质特性是原始记录性,而地方文献并非都是特定主体在社会活动中直接形成的原始历史记录,地方文献所反映的内容,对其作者来说,更多地表现为间接经验,经过选择与加工,主要用于社会交流之目的;二是地方文献往往不全是原稿、原本或“孤本”,其依据和凭证作用一般要逊于地方档案。

在当前信息化环境中,有学者将档案称为“档案文献”。大多数情况下,“档案文献”一词大多侧重于“档案”,被认为是“档案”的同义词,“档案文献”一词的使用是为了强调档案的文献属性。少数情况下,“档案文献”指那些具有较高价值的档案或者“是一种具有特殊地位的重要文献”。我们也可以笼统地将人类活动中形成的、借助各种载体支撑的、承载各种信息的记录称为档案文献。这样,档案与文献,不论其关系如何,都被整合到了一个共同的平台。

三、地方志书与文献

地方志,简称方志。方,地方,方域;志,记也;就是对一个地方的记载、记述。方志这一名称由来已久,早在《周礼》中就有外史“掌四方之志”及诵训“掌道方志以诏观事”的记载。周秦以后,方志之称逐渐增多,并趋于普遍。如《后汉书·西域传》“二汉方志,莫有称焉”,左思《吴都赋》“方志所辨,中州所羨”,郦道元《水经注》“因其方志所叙,就记缠络焉”等记载。宋以后,方志这一名称就基本固定为地方文献的专用名词。此外,方志还有过不少别名异称,诸如图经、传、录、乘、考、书、簿等。

一个地方、地区的记载包括三个方面的内容:自然地理、人文地理、经济地理。一部完善和成功的地方志应是一个地区的综合性资料书,它要求对该地区的全部已有事业、客观条件、社会状况等作如实记载。地方志亦可称地方的百科全书。

按照志书记述的内容不同可分为两类:一类是综合性志书。综合性志书记述的内容是所志时空的方方面面,从自然到社会、从经济到政治、从美德到陋习,无所不包,省志、县志等即属此类。另一类是单一性志书。单一性志书记述的空间可以是某个行政区域,也可以是几个行政区域和非行政区域,还可以是国外的某个国家或跨国家的某个区域。这类志书的名称庞杂,如:中国戏曲志、欧洲风俗志、南极矿业志、世界人口志等。

历史上编纂的地方志,主要是为了“资治”和保存地方文献。志书的取材比较谨慎,所依据的多为档案、私人著述、金石文物以及社会调查等资料。修志者一般为当时、当地的名家学者,无论在编纂方法还是在资料使用上,均比较讲究科学性和准确性,所以志书的内容,具有一定的史料翔实性。

四、家谱与文献

1. 家谱的含义

家谱是一种以表谱形式,以记载一个血缘家族的世系与事迹为主要内容的史类文献。家谱的起始与士族门阀制度有重要的关系。

唐朝以前都称家谱,宋代有宗谱或族谱之谓。到了清代以后,名称更多,如宗谱、世牒、世谱、家谱、家乘、家志、谱录等。家谱的形式有多种,在文字家谱出现之前就有口授家谱和结绳家谱,后来有用图表裱制垂挂于中堂的家谱,也有的装订成册供家人翻阅的。历史上,官宦人家一般都是采用装订成册的家谱,而平民百姓、经商士绅、豪门则多为悬挂供后人供奉的图表式家谱。

2. 修谱的目的

从商周到汉代,家谱的主要作用是祭祀祖先、证明血统、辨别世系,同时,又是权力和财产继承的依据。进入魏晋南北朝的门阀社会后,家谱在政治、社会生活方面的重要性大大增强,家谱的主要作用是证明门第,做官以至婚姻嫁娶及社会交往都是以家谱为依据,家谱已由家族文献转而成为一种政治工具。

隋、唐两代,取仕多由科举,家谱在选官方面的政治作用削弱,但在婚姻等方面的作用增大。宋代以后,取士、婚嫁不看重门第,各社会阶层的成员升降变迁也很频繁,家谱的政治作用基本消失。编修家谱成为家族内部的事情,家谱的作用也随之发生变化。

宋、元、明、清几代家谱的纂修主要是为记录家族历史,纯洁家族血统,尊祖、敬宗、睦族、团结、约束家族成员,教育后代,提高本家族在社会中的地位 and 声望。家谱的教育功能增强,家谱中大量出现家族祖先的善举恩荣和各种家训、家箴,对于传播封建伦理、稳定社会秩序发挥了一定作用。明初,浙江籍政治家方孝孺提出了重建宗族制度的三条具体措施,其中之一是修撰家谱,“为谱以明本”。方孝孺把修谱和孝道联系起来,认为宗族修谱以后,同宗三人每月在祠堂聚会时,通过宣读宗

谱,使族众知道他们本为同一祖宗所生,由此加强同族间的感情联系,使宗族成员间贫富相济,危苦相救。宗族组织在明代中叶以后,在乡村社会里普遍发展起来,成为一种流行的社会风尚。处州府的松阳县,“人崇信义,家置祭田,綦建祠宗,兢兢乎报本追远之风”(万历《括苍汇纪》第193册,第454页)。遂昌县“各建家祠,有古立宗法崇祭祀之意”(雍正《浙江通志》卷九九,第521册,第552—553页)。处州府民间“春秋聚族合祭于家庙,生辰讳日各祭于家,新岁寒食祭于墓,虽极贫不敢弛”(雍正《浙江通志》卷九九,第554册)。

因而,家谱的纂修无论是唐代以前还是宋代以后,往往都得到政府的支持和鼓励。此外,明清两代科举取士,各地中举名额都有一定数额,一些考生往往冒移籍贯,避多就少,迁往文化相对不发达地区,以期容易考上,就如同当今高考前变更籍贯一般,为此,经常引起诉讼,家谱此时又将发挥证明作用。清代旗人袭爵、出仕,需要出示家谱以为凭据。

明代初年所修的家谱,一般仅记载祖宗及其后代宗族成员的姓名、讳字、年号、年龄、卒葬及其行事等,内容较简单。明代中叶以后,随着建祠祭祖蔚然成风,编修宗谱才日渐盛行起来,内容也更加丰富,增加了族规家仪、家族迁徙、族田祠产等内容。体例也相当完备,举凡谱序、谱例、世系图、世系谱、家规宗范、家传、家仪、家训、祠墓、神像、居址迁徙、仕宦、诰敕、恩纶、文献等内容,几乎涵盖了宗族生活的方方面面。

3. 家谱的价值

宗谱是中国特有的文化遗产,是中华民族的三大文献(国史、地志、族谱)之一,属珍贵的人文资料,对于历史学、民俗学、人口学、社会学和经济学的深入研究,均有其不可替代的独特功能。其价值有如下几方面:

(1)对于古代人物研究具有相当权威的资料价值。我们知道,查考古代人物,主要是通过正史中的传记,古代的文集、笔记和方志等。一些不太有名的人物,在这些资料中就很难找到,可以通过家谱查考。家谱的特点是记录家族人物,在世系录中于每人之下均注明属于何支、何房及名、字、号、行第、生卒年月日时、享年、妻室、子女、墓地,尤其对功名、官阶等记载较详,艺文中还收录了有关行状、传记、墓志等资料,重要人物还专门写有传记。通过家谱,我们不仅可以知道我们所要了解的人物本身的情况,还可以了解他们的世系,即祖先情况和子女情况。

(2)对于人口史研究具有重要的史料价值。家谱中的世系,是家谱中最基本的部分,对于族人的出生和死亡,都有详细记载,比官方记录要详细而可靠得多。通过家谱,我们可以了解到本家族各个时期的人口数量、人口结构、人口的增减速度和原因、人口的社会构成、职业、文化状况、婚姻状况、寿命等。

(3)为封建时代宗族制度的研究提供了最基本的资料。宗族制度是封建宗法关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封建统治的基础,也是中国传统文化的一个重要内容。家